

7省市7万多“吃空饷”者 一年吃掉3.5亿元至14亿元

核心提示

在一些地方特别是基层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,存在着严重的“吃空饷”现象。全国有多少公职人员在“吃空饷”?每年吃掉多少纳税人的钱?这个问题或许没有人能说清楚,但“吃空饷”正成为财政资金流失的黑洞。

6月11日,有媒体报道江西省武宁县清理出各类“吃空饷”人员85名。“吃空饷”是指公职人员不上班,却照样领工资,享受待遇。

武宁数十人“吃空饷”并非独一例。仅在今年5月份,浙江永康市、江西新余市、山东济宁市任城区等地5起事业单位“吃空饷”事件被媒体曝光,一时间舆论哗然。

多地扎堆出现“吃空饷”事件,在不断挑战公众心理承受底线的同时,也让整个社会不得不再次正视这个话题:公职人员“吃空饷”现象为什么能长期存在?如何解决这一顽疾?



“吃空饷”现象知多少

今年以来,“吃空饷”曝光案例屡见不鲜:1月,山西省静乐县委书记杨存虎(已被免职)之女王焯,5年累计在山西省疾控中心“吃空饷”10万元。2月,还在上学的山西省长子县教育局局长李某之子李楠,人编为当地一所中学的正式教职工“吃空饷”。4月,山西省文水县原副县长王辉自1992年开始经商,直至2007年,在文水县民政局“从来不上班”,却一直领着工资。

“据我了解,吃空饷现象在全国并不少见。”5月26日,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汪玉凯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,在一些地方特别是基层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,都存在这一现象。

据公开报道,已完成此次清理工作的四

川、海南、重庆、湖南、河南、宁夏、内蒙古7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,共清理出“吃空饷”者7万多人。

虽然清理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,但并没有消除“吃空饷”现象。从近年来诸多媒体披露的“吃空饷”事件可以看出,这一现象在各地又日渐“抬头”:2007年,山东省共清理出涉及虚报冒领工资补贴单位2360个,涉及违规人员11858人,虚报冒领工资补贴4889万余元;2008年,安徽省砀山县清理“吃空饷”者385人,涉及资金200多万元;2009年,贵州省思南县清查263名在编不在岗挂职人员;2010年,安徽长丰县清查“吃空饷”者160人;2011年,湖南省新宁县发现116名吃空饷人员。

“吃空饷”消耗了多少财政资金

如果以人均消耗财政支出5000元至2万元计算,完成清理工作的7个省份一年共增加支出3.5亿元至14亿元。

“吃空饷正成为财政资金流失的黑洞。”6月13日,北京大学廉政建设研究中心主任李成言教授对记者说。

全国到底有多少公职人员在“吃空饷”?每年吃掉纳税人多少钱?这个问题或许没有人能说清楚,但从清理结果看,“吃空饷”导致财政资金严重流失是一个不争的事实。

以河南为例,全省共清理出各类“吃空饷”人员20773人,涉及资金1.53亿元。而四川省“吃空饷”的有3.7万多人,每年冒领经费达6400多万元。

“吃空饷”人员人均消耗财政支出的数额是多少,各地不一,有媒体根据当时披露的

有关数据测算,河南为7365元,湖南、重庆均接近5000元,四川为1700多元,陕西西安约为2万元。

根据2005年中国统计年鉴计算,已完成此次清理工作的7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,2004年行政管理费接近405.6亿元,如果“吃空饷”者以人均消耗财政支出5000元至2万元计算,上述7个省份一年共增加支出3.5亿元至14亿元。

汪玉凯痛心地说:“吃空饷导致财政供养人员虚增,给本来就负担沉重的财政压上了一块巨石,也大大增加了群众负担。”

有舆论指出,清理出的问题只是冰山一角。如果现在认真进行一次全国大清查的话,各地通过“吃空饷”这个渠道流失的财政资金,恐怕是一个天文数字。

五花八门的“吃空饷”

记者注意到,从一些地方开展清理和纪检部门调研掌握的情况看,“吃空饷”主要有以下六种表现形式:

“旷工饷”:一些人无正当理由,长期旷工。前不久曝光的山西省侯马市国土局职工卢建平,“从未上过一天班,却以干部身份领了9年工资”。无独有偶,2011年,福建龙岩也出现类似“最牛公务员”事件,9年没有在单位上过一天班,工资却照领。

“病假饷”:长期病事假或超假不归。在浙江永康公布的“吃空饷”名单中,涉及此类的人数最多,共69人,其中有57人至今仍领着工资。

“多头饷”:未经组织人事部门批准,擅自经商办企业或在企业兼职,一人领取双份工资。2011年,湖南省永州市查出多个地区教师在编不在职,拿着财政薪水,却在从事第二职业,人数达数百名之多;在浙江省永康市公示的192名“吃空饷”者中,未办理辞职手续擅自离岗人员共10人。

“违纪违法人员饷”:一些受党政纪处理的人没有相应地降低其工资,或受到司法处理的人仍领取原工资。今年4月,山东省沂南县检察院针对当地发生的数起国家工作人员“带薪坐牢”现象开展专项调查,发现近三年办理的职务犯罪案件已判刑61件61人,有32人的工资没有变动。还有浙江省瑞安市原副市长蒋良荣,2002年因受贿被判刑,其后6年长期“吃空饷”。

“冒名饷”:一些本不属于财政供养的人员,冒用他人名义领取财政资金。在这一类中,“官二代”居多。2011年,重庆市万州区前任区长的“80后”女儿李某,在万州驻京联络处常年不上班却照拿工资;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某镇政府个别领导为自己亲属谋福利,该镇政府工作人员蔡某儿子、刘某儿子、梁某女儿、魏某媳妇等人,这些人要么上学,要么赋闲在家,可都拿着镇政府1000多元的工资。

“死人饷”:主要表现为在职离休死亡仍领工资或多领遗属补助。2008年,安徽省砀山县清理出在职离休死亡98人,遗属补助人员死亡88人,占“吃空饷”人员的36.8%。

“表面看彼此有差异的各种吃空饷形式,其性质是一样的都是拿着工资不干活,或拿着工资干其他活。”李成言指出,“归根结底,吃空饷都是公共权力的滥用,是一种变了形式的比较严重的腐败。”

“吃空饷”为何普遍存在

据受访专家介绍,我国曾经一度允许官员停薪留职,可以下海经商,并保留几年的工资待遇,之后再跟他脱钩。从这开始,就出现了“吃空饷”现象。

“一些上级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,往往喜欢从下级借调工作人员,工资福利仍然由原单位发放,这在客观上为吃空饷提供了一定的空间。”汪玉凯说,“另外,目前我国县乡两级对领导干部的年龄要求过于呆板,往往领导干部刚过50岁就要从第一线退下来,退到二线实际等于可以不上班了,但所有工资福利仍然按照在职对待。这也给吃空饷留下了余地。”

为什么“吃空饷”现象会在全国普遍存在?在李成言看来,主要原因是人事管理制度不健全,编制不透明,对人事和财务状况的监管不力。他解释说:“目前在不少政府机关或事业单位中,一个单位核定的编制情况,哪些人占编,哪些人不占编,每人的工资是多少,这些除主管领导和人事部门、财务部门外,本单位的大多数人不清楚,至于外人,更是无从了解。”

华南理工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生导师、绩效评价中心主任郑方辉分析认为,在我国不少县,公务员工资是由省财政、市财政、县财政等各级财政组成,一些欠发达地区基层公务员的工资主要靠上级财政拨款,基层公务员“吃空饷”,骗的就是上级的钱,不要白不要。而且“吃空饷”者周边缺乏举报、监督。

“凡是存在吃空饷现象的地方,一定存在公权力制约监督的空当。”汪玉凯指出,权力的介入,使制度在执行过程中大打折扣。

记者注意到,很多地方对“吃空饷”问题仅仅是一查了之,对有关人员一般是给予党纪政纪处理了事,极少有责任人被追究法律责任。以山东为例,全省“吃空饷”涉及违规人数11858人,仅269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。处罚过轻,很难产生威慑力,这也是“吃空饷”现象蔓延的一个原因。

如何治理“吃空饷”现象

受访专家表示,“吃空饷”现象必须好好整治。如果不能刹住“吃空饷”现象,不仅会影响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的形象,影响政府的公信力,任其泛滥,将造成更加严重的后果。

早在2007年3月27日,中编办、监察部就颁布实施《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暂行规定》,强调要严肃查处违反机构编制纪律的行为,进一步提高机构编制管理水平。对于违纪违规行为,每一位知情者都可以向监察部门或者通过“12310”举报电话向机构编制部门举报。目前,全国各地也正陆续组织编制核查工作。

对于“吃空饷”现象,该如何治理?汪玉凯建议,在全国范围内对“吃空饷”问题进行一次全面清理,针对不同情况和类型进行规范。对那些停薪留职、借调等特殊人员的情况要及时向上级报告,同时利用门户网站等形式向社会公开,接受社会监督。对停薪留职、下海创业等现象进行严格规范,对于完全属于“吃空饷”的问题,要进行严厉查处。还要反思县乡两级有关领导干部退居二线的政策,纠正在这方面存在的巨大人才浪费,逐步探索更加科学合理有效的用人机制,避免由于人才使用不当,造成负面影响。

“治理吃空饷问题的关键是加强对权力的约束和监督,建立严格的行政问责机制,从权力源头上杜绝吃空饷现象产生。”李成言认为,有“吃空饷”者,就有“发空饷”者,要严厉查处“吃空饷”中存在的腐败问题,不仅要让“吃空饷”的人和单位受到惩罚,更要让那些为个人和单位“吃空饷”提供便利的领导干部受到严厉惩治,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受访专家一致建议,进一步推动事业单位编制、经费公开,引入社会监督机制,并加大对事业单位预算和支出的审计力度。只有这样,“吃空饷”的人和事才没有隐藏的可能。(据《检察日报》)